

绿证覆盖范围扩大，下游需求有望跟进

核心观点

● 行业观点：

电力方面，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国家能源局联合发布《关于做好可再生能源绿色电力证书全覆盖工作促进可再生能源电力消费的通知》，国家对符合条件的可再生能源电量核发绿证，1个绿证单位对应1000千瓦时可再生能源电量。

环保方面，近日《福建省工业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发布，通过实施深度优化产业结构、深入推进节能降碳、全面推行绿色制造、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加快绿色低碳技术创新、推动工业领域数字化转型等重点任务和重点行业碳达峰行动、工业节能与能效提升行动、绿色低碳产品供给提升行动等三个重大行动，推进全省工业实现碳达峰目标。

● 投资策略及推荐关注标的：

公用：绿证覆盖范围扩大，绿证下游需求有望跟进。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国家能源局联合发布《关于做好可再生能源绿色电力证书全覆盖工作促进可再生能源电力消费的通知》。《通知》拓展了绿证核发范围，从陆上风电和集中式光伏发电项目扩展到所有已建档立卡的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实现绿证核发全覆盖，其中存量常规水电项目暂不核发可交易绿证。根据中国绿色电力证书认购交易平台的数据，2023年1-7月风电、光伏无补贴绿证平均销售价格均约为30-50元/个，对应度电环境溢价为0.03-0.05元/千瓦时。

建议关注：三峡能源（600905.SH）、龙源电力（001289.SZ）、芯能科技（603105.SH）、太阳能（000591.SZ）、中闽能源（600163.SH）、江苏新能（603693.SH）、华能国际（600011.SH）、国电电力（600795.SH）、大唐发电（601991.SH）、浙能电力（600023.SH）、江苏国信（002608.SZ）、皖能电力（000543.SZ）、福能股份（600483.SH）、粤电力A（000539.SZ）、上海电力（600021.SH）、宝新能源（000690.SZ）、协鑫能科（002015.SZ）、华能水电（600025.SH）、川投能源（600674.SH）、九丰能源（605090.SH）、新奥股份（600803.SH）。

环保：开展“无废城市”建设，推动减污降碳协同增效。近日，2023年“无废城市”建设工作推进会在杭州召开。2021年12月国家发展改革委等18部委联合发布《“十四五”时期“无废城市”建设工作方案》，提出推动100个左右地级及以上城市开展“无废城市”建设。开展“无废城市”建设，在工业、农业、生活领域系统推进固体废物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能够更好地推动能源结构根本改变和产业结构、交通运输结构、用地结构的优化调整，从而实现减污降碳协同增效。

建议关注：仕净科技（301030.SZ）、盛剑环境（603324.SH）、国林科技（300786.SH）、景津装备（603279.SH）、美埃科技（688376.SH）、高能环境（603588.SH）、路德环境（688156.SZ）、山高环能（000803.SZ）、伟明环保（603568.SH）、久吾高科（300631.SZ）、赛恩斯（688480.SH）、瀚蓝环境（600323.SH）、清新环境（002573.SZ）。

环保公用行业

推荐（维持评级）

分析师

陶贻功

☎：010-80927673

✉：taoyigong_yj@chinastock.com.cn

分析师登记编码：S0130522030001

严明

☎：010-80927667

✉：yanming_yj@chinastock.com.cn

分析师登记编码：S0130520070002

梁悠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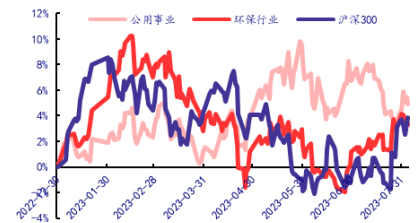
☎：010-80927656

✉：liangyounan_yj@chinastock.com.cn

分析师登记编码：S0130523070002

行业数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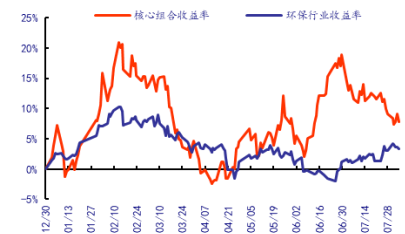
2023.08.04



资料来源：iFinD，中国银河证券研究院

核心组合表现

2023.08.04



资料来源：iFinD，中国银河证券研究院

● **行业动态：**

- 1、《关于做好可再生能源绿色电力证书全覆盖工作 促进可再生能源电力消费的通知》；
- 2、福建：鼓励可再生能源项目配建储能 10%/2h 以上；
- 3、天津：新能源配储不达标，扣除 2 倍未配储容量规模；
- 4、《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业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发布；
- 5、《福建省工业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发布。

● **行业表现：**

环保：本周环保指数（申万）涨跌幅为 0.21%，相对沪深 300 指数变化-0.49%，其中法尔胜、惠城环保、嘉戎技术涨幅分别为 16.46%、14.13%、7.28%，表现较好；而中建环能、祥龙电业、南大环境跌幅分别为-3.90%、-4.27%、-4.27%，表现较差。目前环保行业 PE(TTM) 18.39 倍、PB(LF) 1.63 倍。

公用事业：本周公用事业指数（申万）涨跌幅为 1.17%，相对沪深 300 指数变化 0.47%，其中杭州热电、兆新股份、新中港涨幅分别为 13.45%、10.79%、9.88%，表现较好；而立新能源、水发燃气、东方环宇跌幅分别为-1.72%、-1.91%、-2.07%，表现较差。目前公用事业行业 PE(TTM) 22.28 倍、PB(LF) 1.83 倍。

碳市场：本周全国碳市场碳排放配额（CEA）总成交量 554,479 吨，总成交额 35,314,055.00 元。挂牌协议交易周成交量 228,966 吨，周成交额 14,802,549.00 元，最高成交价 66.00 元/吨，最低成交价 62.00 元/吨，本周五收盘价为 66.00 元/吨，较上周五上涨 8.11%。大宗协议交易周成交量 325,513 吨，周成交额 20,511,506.00 元。截至本周，全国碳市场碳排放配额（CEA）累计成交量 241,207,844 吨，累计成交额 11,109,882,634.51 元。

- **风险提示：**原料价格大幅波动的风险；下游需求不及预期的风险；政策执行力度不及预期的风险；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政策调控压力下煤价大幅下跌的风险。

● **投资组合：**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周涨幅(%)	市盈率 PE(TTM)	总市值(亿元)
核心组合	688156.SH	路德环境	-6.61%	134.36	25.76
	603588.SH	高能环境	-1.89%	20.65	150.42
	301030.SZ	仕净科技	3.11%	68.62	82.31

目 录

一、行业要闻.....	3
二、行业数据.....	3
三、行情回顾.....	6
(一) 碳市场行情	6
(二) 行业行情	6
四、核心观点.....	8
五、风险提示.....	9
六、附录	9

一、行业要闻

1. 《关于做好可再生能源绿色电力证书全覆盖工作 促进可再生能源电力消费的通知》

8月3日，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国家能源局联合发布《关于做好可再生能源绿色电力证书全覆盖工作促进可再生能源电力消费的通知》，通知提到，绿证是我国可再生能源电量环境属性的唯一证明，是认定可再生能源电力生产、消费的唯一凭证。国家对符合条件的可再生能源电量核发绿证，1个绿证单位对应1000千瓦时可再生能源电量。

通知要求，规范绿证核发，对全国风电（含分散式风电和海上风电）、太阳能发电（含分布式光伏发电和光热发电）、常规水电、生物质发电、地热能发电、海洋能发电等已建档立卡的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所生产的全部电量核发绿证，实现绿证核发全覆盖。

<https://news.bjx.com.cn/html/20230803/1323408.shtml>

2. 福建：鼓励可再生能源项目配建储能10%/2h以上

8月1日，福建省发改委发布关于鼓励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配建储能提高电网消纳能力的通知。

通知指出，鼓励新核准（备案）的风电场、光伏电站等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及未纳入保障性并网规模的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自愿承担一定比例的并网消纳责任权重，配建一定规模的储能设施。近期鼓励相关储能设施的配建规模可暂定为项目总规模的10%及以上（时长2小时及以上）。对自愿按比例配建储能设施的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经电网企业按程序认定后，积极支持项目并网。

通过竞争性配置、试点示范等方式获得开发权的风电、光伏等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其配建储能规模按约定执行。

鼓励可再生能源企业自建、合建、租赁、购买储能（调峰）资源（能力），包括化学储能电站、氢储能、抽水蓄能、压缩空气能等；结合当前技术成熟度、应用推广度和投资成本等因素，近期推荐企业自建或合建电化学储能设施。

可再生能源发电企业承诺配建的储能设施宜与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工期匹配、规模匹配、同步建成、同步并网。

支持可再生能源发电企业合建电源侧共享储能设施，鼓励可再生能源发电企业通过市场化交易获得储能规模。

<https://news.bjx.com.cn/html/20230803/1323352.shtml>

3. 天津：新能源配储不达标，扣除2倍未配储容量规模

8月1日，天津市发改委发布《天津市新型储能发展实施方案》。

方案指出，要大力发展电源侧储能。结合电力系统运行和新能源开发需求，全面推广“新能源+储能”，实现储能与新能源发电的深度融合，保障新能源高效消纳利用。

新增集中式风电、光伏发电项目按照规定比例配置储能设施，鼓励新能源发电企业优先通过集中式独立储能共享容量方式满足储能配置要求。新能源企业配置储能容量未达到承诺比例的，按照未完成储能容量对应新能源容量规模的 2 倍予以扣除，直至全部解网。

支持利用退役火电机组既有厂址和输变电设施建设新型储能或风光储设施。推动滨海新区临港经济区、宝坻九园工业园区、宁河现代产业园区等源网荷储一体化、多能互补项目建设，促进各类能源资源优化整合，提升系统综合运行效率。

另外，支持新能源租赁储能。风电、光伏发电项目通过租赁集中式独立储能实现储能配置要求的，优先并网消纳。

建立健全集中式独立储能项目租赁容量机制，项目容量应在天津电力交易中心登记并公平开放，面向全市新能源企业租赁使用，原则上租赁合同有效期应不低于 3 年，鼓励新能源企业与独立储能电站企业签订长期租赁合同，租赁合同作为新能源企业配置储能容量和项目并网的依据，新能源租赁的独立储能最迟可在新能源项目并网半年内投运。

<https://news.bjx.com.cn/html/20230803/1323350.shtml>

4.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业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发布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厅印发《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工业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以实施重点行业碳达峰行动为抓手，全面推进新时代国家“三基地一通道”建设，打造全国能源资源战略保障基地，锚定碳达峰碳中和目标，统筹处理好发展和减排、整体和局部、长远目标和短期目标、政府和市场的关系，坚持降碳、减污、扩绿、增长协同推进，推动制造业绿色低碳转型，加快打造具有新疆特色的现代化产业体系。

“十四五”期间，工业结构和能源消费结构持续优化，能源资源利用效率显著提升，建成一批绿色工厂和绿色工业园区，研发、示范、推广一批减排效果显著的低碳零碳负碳技术装备工艺产品，筑牢工业领域碳达峰基础。到 2025 年，规模以上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下降 17%，重点行业二氧化碳排放强度明显下降。

“十五五”期间，工业结构和能源消费结构进一步优化，工业能耗强度、二氧化碳排放强度持续下降，在实现工业领域碳达峰的基础上强化碳中和能力，基本建立以高效、绿色、循环、低碳为重要特征的现代工业体系。力争工业领域二氧化碳排放 2030 年前达峰。

<https://huanbao.bjx.com.cn/news/20230803/1323242.shtml>

5. 《福建省工业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发布

近日，福建省工信厅、省发改委、省生态环境厅联合印发《福建省工业领域碳达峰实施方案》，《方案》通过实施深度优化产业结构、深入推进节能降碳、全面推行绿色制造、大力发展循环经济、加快绿色低碳技术创新、推动工业领域数字化转型等六个方面重点任务和重点行业碳达峰行动、工业节能与能效提升行动、绿色低碳产品供给提升行动等三个重大行动，推进全省工业实现碳达峰目标。

“十四五”期间，产业结构和用能结构持续优化，能源资源利用效率显著提升，到 2025 年，培育省级以上绿色低碳工厂 150 家、绿色低碳供应链企业 25 家、绿色低碳园区 15 个，研

发、树立典型、推广一批节能减排效果显著的低碳零碳负碳技术装备工艺产品及一批节能降碳项目，筑牢工业领域碳达峰基础；规模以上工业单位增加值能耗下降 14% 以上，完成国家下达单位工业增加值二氧化碳排放强度下降指标，重点行业二氧化碳排放强度明显下降。“十五五”期间，产业结构和用能结构进一步优化，单位工业增加值能耗和二氧化碳排放强度持续下降，努力达峰削峰，在实现工业领域碳达峰的基础上强化碳中和能力，基本建立以高效、绿色、循环、低碳为重要特征的现代工业体系，确保工业领域二氧化碳排在 2030 年前达峰。

<https://huanbao.bjx.com.cn/news/20230731/1322433.shtml>

二、行业数据

煤炭行业数据：

港口煤价方面，2023 年 8 月 2 日，环渤海动力煤指数（Q5500）为 716 元/吨，环比上周下跌 1 元/吨，跌幅 0.14%；8 月 4 日，京唐港 5500 大卡动力煤平仓价为 844 元/吨，环比上周下跌 19 元/吨，跌幅 2.20%。

图 1：环渤海动力煤指数 5500 卡



资料来源：iFind，中国银河证券研究院

图 2：京唐港山西产 5500 大卡动力煤价格变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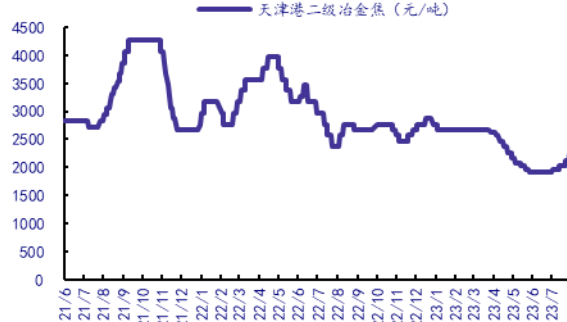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iFind，中国银河证券研究院

双焦价格方面，8 月 4 日，京唐港山西产主焦煤库提价 2150 元/吨，环比上周上涨无变化；8 月 4 日，天津港准一级冶金焦平仓价为 2220 元/吨，环比上周上涨 100 元，涨幅 4.72%。

图 3：京唐港山西产主焦煤（元/吨）



图 4：天津港准一级冶金焦（元/吨）



资料来源: iFinD, 中国银河证券研究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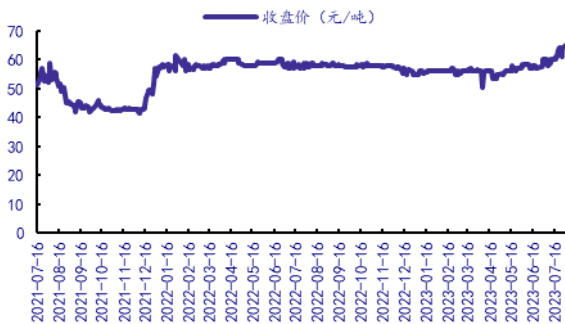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 iFinD, 中国银河证券研究院

三、行情回顾

(一) 碳市场行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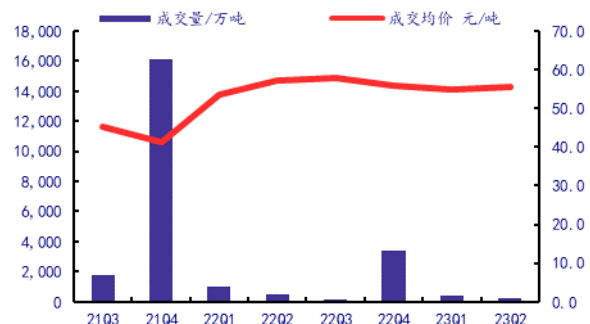
本周全国碳市场碳排放配额 (CEA) 总成交量 554,479 吨, 总成交额 35,314,055.00 元。挂牌协议交易周成交量 228,966 吨, 周成交额 14,802,549.00 元, 最高成交价 66.00 元/吨, 最低成交价 62.00 元/吨, 本周五收盘价为 66.00 元/吨, 较上周五上涨 8.11%。大宗协议交易周成交量 325,513 吨, 周成交额 20,511,506.00 元。截至本周, 全国碳市场碳排放配额 (CEA) 累计成交量 241,207,844 吨, 累计成交额 11,109,882,634.51 元。

图 5: 全国碳市场交易价格涨跌幅 (开市至今)



资料来源: iFinD, 中国银河证券研究院

图 6: 全国碳市场成交量与成交均价变化 (开市至今)



资料来源: iFinD, 中国银河证券研究院

(二) 行业行情

本周沪深 300 涨跌幅为 0.70%; 公用事业行业涨跌幅为 1.17%, 相对沪深 300 变化 0.47pct; 环保行业涨跌幅为 0.21%, 相对沪深 300 变化 -0.49pct。年初至今沪深 300 涨跌幅为 3.85%; 公用事业行业涨跌幅为 4.93%, 相对沪深 300 变化 1.08pct; 环保行业涨跌幅为 3.29%, 相对沪深 300 变化 -0.56pct。

图 7: 行业周涨跌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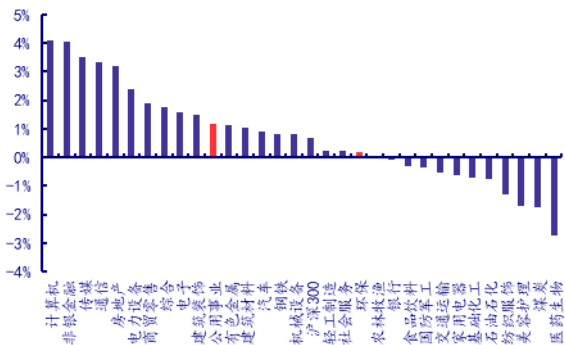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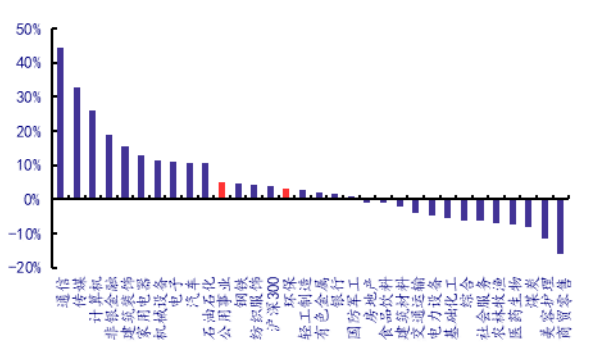


图 8: 行业累计涨跌幅 (年初至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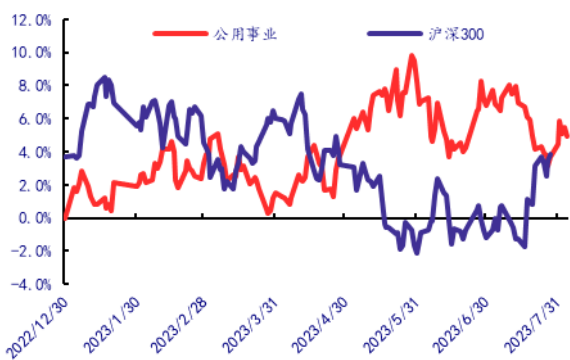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 iFinD, 中国银河证券研究院

资料来源: iFinD, 中国银河证券研究院

公用事业行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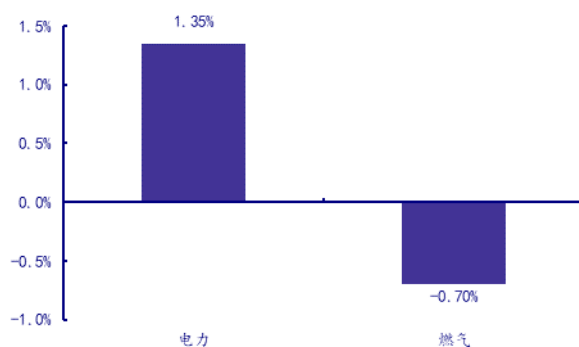
本周公用事业行业涨跌幅为 1.17%，相对沪深 300 变化 0.47pct，其中电力/燃气本周表现分别为 1.35%/-0.70%。年初至今公用事业行业涨跌幅为 4.93%，相对沪深 300 变化 1.08pct，其中电力/燃气年初至今表现分别为 4.69%/7.20%。

图 9: 年初至今公用行业与沪深 300 走势对比



资料来源: iFinD, 中国银河证券研究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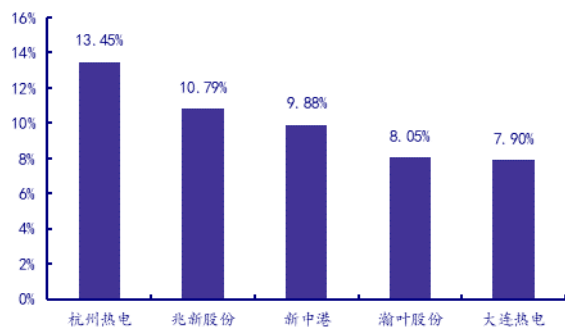
图 10: 本周公用事业各子板块市场表现



资料来源: iFinD, 中国银河证券研究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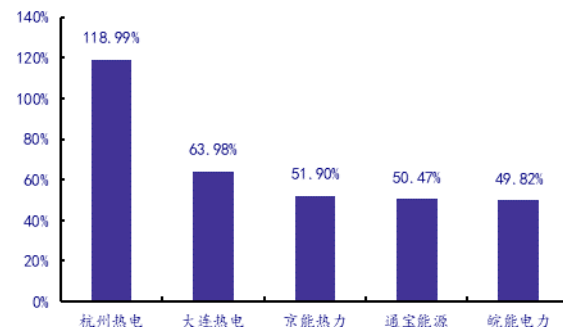
本周涨幅前五的公用事业行业上市公司是杭州热电 (605011.SH/13.5%)、兆新股份 (002256.SZ/10.8%)、新中港 (605162.SH/9.9%)、瀚叶股份 (600226.SH/8.0%)、大连热电 (600719.SH/7.9%)。年初至今涨幅前五的公用事业行业上市公司是杭州热电 (605011.SH/119.0%)、大连热电 (600719.SH/64.0%)、京能热力 (002893.SZ/51.9%)、通宝能源 (600780.SH/50.5%)、皖能电力 (000543.SZ/49.8%)。

图 11: 本周公用事业行业涨幅前五上市公司



资料来源: iFinD, 中国银河证券研究院

图 12: 年初至今涨幅前五公用事业行业上市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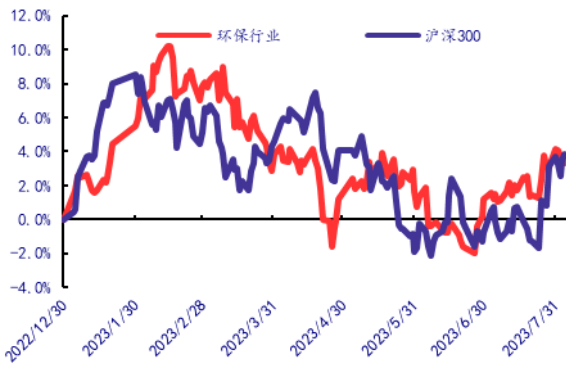


资料来源: iFinD, 中国银河证券研究院

环保行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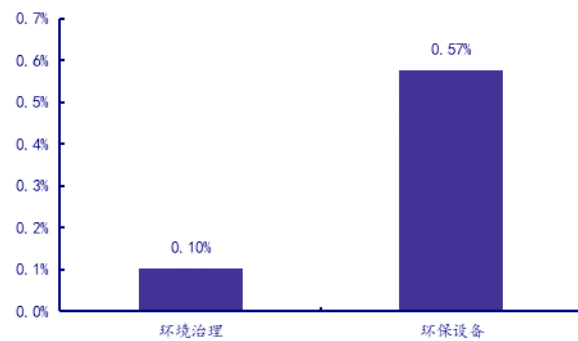
本周环保行业涨跌幅为 0.21%，相对沪深 300 变化-0.49pct，其中环境治理/环保设备本周表现分别为 0.10%/0.57%。年初至今环保行业涨跌幅为 3.29%，相对沪深 300 变化-0.56pct，其中环境治理/环保设备年初至今表现分别为 3.47%/2.97%。

图 13: 年初至今环保行业与沪深 300 走势对比



资料来源: iFinD, 中国银河证券研究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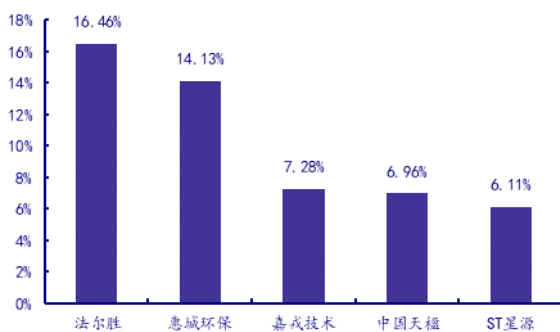
图 14: 本周环保行业各子板块市场表现



资料来源: iFinD, 中国银河证券研究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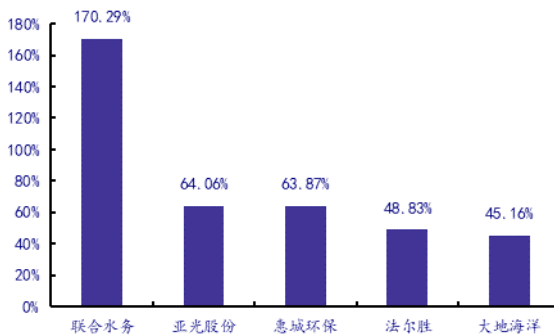
本周涨幅前五的环保行业上市公司是法尔胜 (000890.SZ/16.5%)、惠城环保 (300779.SZ/14.1%)、嘉戎技术 (301148.SZ/7.3%)、中国天楹 (000035.SZ/7.0%)、ST 星源 (000005.SZ/6.1%)。年初至今涨幅前五的环保行业上市公司是联合水务 (603291.SH/170.3%)、亚光股份 (603282.SH/64.1%)、惠城环保 (300779.SZ/63.9%)、法尔胜 (000890.SZ/48.8%)、大地海洋 (301068.SZ/45.2%)。

图 15: 本周环保行业涨幅前五上市公司



资料来源: iFinD, 中国银河证券研究院

图 16: 年初至今涨幅前五环保行业上市公司



资料来源: iFinD, 中国银河证券研究院

四、核心观点

电力: 绿证覆盖范围扩大, 绿证下游需求有望跟进。8月3日, 国家发改委、财政部、国家能源局联合发布《关于做好可再生能源绿色电力证书全覆盖工作促进可再生能源电力消费的通知》。《通知》拓展了绿证核发范围, 从陆上风电和集中式光伏发电项目扩展到所有已建档立卡的可再生能源发电项目, 实现绿证核发全覆盖, 其中存量常规水电项目暂不核发可交易绿证。根据中国绿色电力证书认购交易平台的数据, 2023年1-7月风电、光伏无补贴绿证平均销售价格均约为30-50元/个, 对应度电环境溢价为0.03-0.05元/千瓦时。随着绿证供给全面放开, 我们预计各地将陆续将出台可再生能源消纳政策, 将消纳责任合理、科学地分配给高耗能用户等下游需求侧, 绿电环境价值有望充分兑现。

个股方面, 我们建议关注: (1) 新能源运营商: 三峡能源 (600905.SH)、龙源电力 (001289.SZ)、

芯能科技(603105.SH)、太阳能(000591.SZ)、中闽能源(600163.SH)、江苏新能(603693.SH)；
 (2) 火电+新能源互补发展：华能国际(600011.SH)、国电电力(600795.SH)、大唐发电(601991.SH)、浙能电力(600023.SH)、江苏国信(002608.SZ)、皖能电力(000543.SZ)、福能股份(600483.SH)、粤电力A(000539.SZ)、上海电力(600021.SH)、宝新能源(000690.SZ)、协鑫能科(002015.SZ)；(3) 水电+新能源互补发展：华能水电(600025.SH)、川投能源(600674.SH)；(4) 燃气行业龙头：九丰能源(605090.SH)、新奥股份(600803.SH)。

环保：开展“无废城市”建设，推动减污降碳协同增效。近日，2023年“无废城市”建设工作推进会在杭州召开。2021年12月国家发改委等18部委联合发布《“十四五”时期“无废城市”建设工作方案》，提出推动100个左右地级及以上城市开展“无废城市”建设。开展“无废城市”建设，在工业、农业、生活领域系统推进固体废物减量化、资源化和无害化，能够更好地推动能源结构根本改变和产业结构、交通运输结构、用地结构的优化调整，从而实现减污降碳协同增效。

建议关注以下重点公司：(1) 下游行业景气度较高的配套污染治理企业，重点覆盖的公司有光伏制程污染治理仕净科技(301030.SZ)、泛半导体工艺废气治理盛剑环境(603324.SH)、臭氧设备龙头国林科技(300786.SH)、压滤设备及配件龙头景津装备(603279.SH)、国内半导体洁净室龙头美埃科技(688376.SH)；(2) 涉及再生资源、新能源新材料业务的环保企业，重点覆盖的公司有金属危废资源化龙头高能环境(603588.SH)、酒糟资源化龙头路德环境(688156.SZ)、餐厨垃圾资源化领航者山高环能(000803.SZ)、布局锂电正极材料的伟明环保(603568.SH)、切入盐湖提锂的陶瓷膜龙头久吾高科(300631.SZ)、重金属污染治理行业龙头赛恩斯(688480.SH)。(3) 符合“中特估”概念，具有低估值、高股息率、强现金流属性的企业，重点覆盖的公司有瀚蓝环境(600323.SH)、清新环境(002573.SZ)。

五、风险提示

原料价格大幅波动的风险；下游需求不及预期的风险；政策执行力度不及预期的风险；行业竞争加剧的风险；政策调控压力下煤价大幅下跌的风险。

六、附录

表1：项目中标&对外投资

行业	公告日期	公司代码	公告名称
环保	2023-08-01	000035.SZ	中国天楹:关于签署海安高新区农村环境长效管护项目合同的公告
	2023-08-01	603686.SH	福龙马:关于2023年7月环卫服务项目中标的提示性公告

资料来源：iFind，中国银河证券研究院

表2：股份增减持&质押冻结

行业	公告日期	公司代码	公告名称
公用	2023-08-01	605368.SH	蓝天燃气:关于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2023-08-01	301046.SZ	能辉科技:关于股东减持股份预披露的公告
	2023-08-04	600903.SH	贵州燃气: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

	2023-07-31	300187.SZ	永清环保:关于控股股东所持本公司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环保	2023-08-03	603797.SH	联泰环保:关于控股股东质押部分股票的公告
	2023-08-03	300958.SZ	建工修复: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持股变动达到 1%暨权益变动提示性公告

资料来源: iFind, 中国银河证券研究院

表 3: 资产重组&收购兼并&关联交易

行业	公告日期	公司代码	公告名称
公用	2023-08-02	600979.SH	广安爱众:关于参与竞买白银瑞光 100%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3-08-02	000591.SZ	太阳能:关于国有股份无偿划转暨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持股变动的提示性公告
	2023-08-05	000421.SZ	南京公用:关于控股子公司拟通过挂牌方式转让其控股子公司唐山赛德热电有限公司及唐山燕山赛德热电有限公司 60%股权的公告

资料来源: iFind, 中国银河证券研究院

插图目录

图 1: 环渤海动力煤指数 5500 卡.....	5
图 2: 京唐港山西产 5500 大卡动力煤价格变动.....	5
图 3: 京唐港山西产主焦煤 (元/吨).....	5
图 4: 天津港二级冶金焦 (元/吨).....	5
图 5: 全国碳市场交易价格涨跌幅 (开市至今).....	6
图 6: 全国碳市场成交量与成交均价变化 (开市至今).....	6
图 7: 行业周涨跌幅.....	6
图 8: 行业累计涨跌幅 (年初至今).....	6
图 9: 年初至今公用行业与沪深 300 走势对比.....	7
图 10: 本周公用事业各子板块市场表现.....	7
图 11: 本周公用事业行业涨幅前五上市公司.....	7
图 12: 年初至今涨幅前五公用事业行业上市公司.....	7
图 13: 年初至今环保行业与沪深 300 走势对比.....	8
图 14: 本周环保行业各子板块市场表现.....	8
图 15: 本周环保行业涨幅前五上市公司.....	8
图 16: 年初至今涨幅前五环保行业上市公司.....	8

表格目录

表 1: 项目中标&对外投资.....	9
表 2: 股份增减持&质押冻结.....	9
表 3: 资产重组&收购兼并&关联交易.....	10

分析师承诺及简介

本人承诺，以勤勉的执业态度，独立、客观地出具本报告，本报告清晰准确地反映本人的研究观点。本人薪酬的任何部分过去不曾与、现在不与、未来也将不会与本报告的具体推荐或观点直接或间接相关。

陶贻功，环保公用行业首席分析师，毕业于中国矿业大学（北京），超过10年行业研究经验，长期从事环保公用及产业链上下游研究工作。曾就职于民生证券、太平洋证券，2022年1月加入中国银河证券。

严明，环保行业分析师，材料科学与工程专业硕士，毕业于北京化工大学。于2018年加入中国银河证券研究院，从事环保行业研究。

梁悠南，公用事业行业分析师，毕业于清华大学（本科），加州大学洛杉矶分校（硕士），纽约州立大学布法罗分校（硕士）。于2021年加入中国银河证券研究院，从事公用事业行业研究。

评级标准

行业评级体系

未来6-12个月，行业指数相对于基准指数（沪深300指数）

推荐：预计超越基准指数平均回报20%及以上。

谨慎推荐：预计超越基准指数平均回报。

中性：预计与基准指数平均回报相当。

回避：预计低于基准指数。

公司评级体系

未来6-12个月，公司股价相对于基准指数（沪深300指数）

推荐：预计超越基准指数平均回报20%及以上。

谨慎推荐：预计超越基准指数平均回报。

中性：预计与基准指数平均回报相当。

回避：预计低于基准指数。

免责声明

本报告由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向其客户提供。银河证券无需因接收人收到本报告而视其为客户。若您并非银河证券客户中的专业投资者，为保证服务质量、控制投资风险、应首先联系银河证券机构销售部门或客户经理，完成投资者适当性匹配，并充分了解该项服务的性质、特点、使用的注意事项以及若不当使用可能带来的风险或损失。

本报告所载的全部内容只提供给客户做参考之用，并不构成对客户的投资咨询建议，并非作为买卖、认购证券或其它金融工具的邀请或保证。客户不应单纯依靠本报告而取代自我独立判断。银河证券认为本报告资料来源是可靠的，所载内容及观点客观公正，但不担保其准确性或完整性。本报告所载内容反映的是银河证券在最初发表本报告日期当日的判断，银河证券可发出其它与本报告所载内容不一致或有不同结论的报告，但银河证券没有义务和责任去及时更新本报告涉及的内容并通知客户。银河证券不对因客户使用本报告而导致的损失负任何责任。

本报告可能附带其它网站的地址或超级链接，对于可能涉及的银河证券网站以外的地址或超级链接，银河证券不对其内容负责。链接网站的内容不构成本报告的任何部分，客户需自行承担浏览这些网站的费用或风险。

银河证券在法律允许的情况下可参与、投资或持有本报告涉及的证券或进行证券交易，或向本报告涉及的公司提供或争取提供包括投资银行业务在内的服务或业务支持。银河证券可能与本报告涉及的公司之间存在业务关系，并无需事先或在获得业务关系后通知客户。

银河证券已具备中国证监会批复的证券投资咨询业务资格。除非另有说明，所有本报告的版权属于银河证券。未经银河证券书面授权许可，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转发、转载、翻版或传播本报告。特提醒公众投资者慎重使用未经授权刊载或者转发的本公司证券研究报告。

本报告版权归银河证券所有并保留最终解释权。

联系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研究院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3088号中洲大厦20层

上海浦东新区富城路99号震旦大厦31层

北京丰台区西营街8号院1号楼青海金融大厦

公司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机构请致电：

深广地区：苏一耘 0755-83479312 suyiyun_yj@chinastock.com.cn

程曦 0755-83471683 chengxi_yj@chinastock.com.cn

上海地区：李洋洋 021-20252671 liyongyang_yj@chinastock.com.cn

陆韵如 021-60387901 luyunru_yj@chinastock.com.cn

北京地区：田薇 010-80927721 tianwei@chinastock.com.cn

唐嫚玲 010-80927722 tangmanling_bj@chinastock.com.cn